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

· 第十四辑 ·

海关监管 与 保税物流体系建设

HAIGUAN JIANGUAN YU
BAOSHUI WULIU TIXI JIANSHE

孙前进◎主编

中国物资出版社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十一五”规划项目（10ATJG400）

北京物资学院 北京现代物流研究基地 资助出版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第十四辑）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十一五”规划项目（10AfJG400）
北京物资学院 北京现代物流研究基地 资助出版

海关监管与保税物流 体系建设

孙前进 主编

中国物资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海关监管与保税物流体系建设/孙前进主编. —北京: 中国物资出版社, 2012. 3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

ISBN 978 - 7 - 5047 - 4161 - 5

I. ①海… II. ①孙… III. ①海关—监管制度—文献—汇编—中国 ②自由贸易区—物流—物资管理—文献—汇编—中国 IV. ①F752.55②F25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23870 号

策划编辑 朱琳

责任印制 何崇杭

责任编辑 朱琳

责任校对 孙会香 梁凡

出版发行 中国物资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0 楼

邮政编码 100070

电话 010 - 52227568 (发行部)

010 - 52227588 转 307 (总编室)

010 - 68589540 (读者服务部)

010 - 52227588 转 305 (质检部)

网址 <http://www.clph.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书号 ISBN 978 - 7 - 5047 - 4161 - 5/F · 1688

开本 710mm×1000mm 1/16

版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印张 38

印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787 千字

定价 80.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差错·负责调换

对中国流通理论与实践的宝贵贡献。中国流通体系的形成与发展是在社会经济体制转型中实现的。其特点在于，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市场流通体系，不是自然形成的，而是在政府的引导与支持下规范而有序形成的。其中既有市场自发发育，又有政府规划与推进。因此，认识和研究中国的流通问题，必须追踪改革前后政府相关规制的沿革与演进。不必说，搜集、查阅分散而又浩繁的文件资料是一件苦差事。《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的成书和面世，无疑为学者、企业家和政府官员提供了诸多便利。这套书共 20 辑，1500 多万字，可谓卷帙庞然，工程巨大，颇具使用价值。编者爬罗剔抉之艰辛不难体会。具有重大的社会效益，而又难以计入个人的研究成果，这种奉献精神值得所有从中受益者赞赏与尊重。当前，流通理论与实践从业者往往受制于一些基础性资料的匮乏，本套书的出版弥补了一项空白。我们殷切希望编者循此前进，扩大战果，争取做出更大的成绩。

中国市场学会理事长 高铁生
国家粮食储备局原局长

历史的轨迹。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中国的流通产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流通体制改革逐步深化，流通产业加速发展，流通业对国民经济的巨大贡献日益显现，对扩大消费、引导生产、促进和谐以及充分利用国内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先导性作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流通业的发展离不开政府的宏观调控与市场配置资源，即看得见的手与看不见的手有机结合。而《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正是这三十多年来中国特色流通业发展轨迹的真实记录。全套书共 20 辑，1500 多万字，是一部极好的文献巨著，将成为经济工作者、历史工作者、教育工作者的好帮手。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首席顾问 丁俊发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原常务副会长

现代流通是发展的最高阶段，是国际化、信息化、社会化和混沌化大流通阶段。在经济全球趋势加速发展的情况下，资源配置已经从一个工厂、一个地区、一个国家扩展到整个世界，国际分工以追求资源配置的优化为前提，利用现代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和现代物流技术，实现流通的网络化、系统化、智能化、信息化和虚拟化，从而极大地降低流通成本，提高流通的效率和效益。在这个阶段，实物经济与虚拟经济共同构成现代经济的两个轮子。而流通理论的研究有助于推动现代流通的发展，《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的编撰出版，是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现代流通体系的确立做了一项极有意义的学术工程。

国务院研究室司长 陈文玲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总经济师

非常欣喜看到《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付梓成书。在经济全球化和信息技术革命的背景下,我国流通领域也在悄然发生着革命性的变化。从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到供应链管理、服务外包、物联网应用,无论是组织形式、经营业态的创新,还是自动化和信息技术的广泛采用,都突出体现了现代流通的特征,这就是与国际接轨,与制造业现代化、消费现代化同步;在某些方面,如供应链管理,甚至引领和带动制造业和消费领域的现代化。构建现代流通体系是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需要市场的良好发育,企业的不断创新,政府政策和规划的引导,行业协会、中介组织、学校、科研机构的鼎力合作。实现流通现代化有多重路径,如何找出一条符合世界发展趋势,效率比较高,经济、社会和生态综合成本比较低的路径,是我们面临的课题。相信此丛书的出版在探索上述路径方面,会给读者带来有益的帮助。

商务部流通业发展司副司长 王选庆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是用现代流通理论将全国人大常委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及所属行政部门自改革开放以来所颁发与公布的同流通领域相关的近3000件行政法规分门别类,编撰成书。丛书共20辑,总字数约1500万字。该丛书的出版,是一项繁杂浩大的学术工程,是中国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的一部忠实记录,也是一部对中国流通现代化改革发展进行学术创新与探索具有重要文献参考价值作品。长期的理论研究、教学与编辑工作,使我深知其工作量之巨大、资料收集之艰辛以及编辑者所付出的心血。本丛书资料丰富、珍贵,时间越久越能显示出其学术和文献参考价值。

《中国流通经济》杂志总编辑 陈建中
北京物资学院教授

我在1990—2011年的21年间,几乎每年数次来北京大学、复旦大学、南开大学等教学研究单位讲课与学术交流,亲眼目睹了中国改革开放、经济体制转轨变型所带来的飞速发展和巨大变化。《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可以说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的忠实记录,是中国政府致力于经济体制转轨变型的历史见证,也是研究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必要资料 and 重要文献。我从东京大学法学部毕业后一直在政府部门工作,深知即使在市场经济体制的国家,政府部门的调控引导作用与经济政策的重要。祝贺丛书的出版发行。

日本 政策研究大学院大学教授、副校长 堀江正弘
总务省原总务审议官

总 序

中国现代经济体制改革始于 1978 年的十三届九中全会，但真正意义上的改革则起于邓小平的南巡讲话。此后，在中国大地上展开了一幅波澜壮阔、史无前例的经济体制改革长轴画卷。这是中国近现代史上一次伟大的、影响久远的社会变革与改革，令世界瞩目。

在实行计划经济的时代，我们是重生产、轻流通的，或者说那时我们根本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商品流通。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在 21 世纪的前十年，我国流通业发生了巨大变化，国有商业企业改革、加入 WTO、认可外资流通企业进入中国市场、连锁经营方式普及、电子商务发展、物流配送兴起、超市林立等，足以证明我国流通领域发生了或正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

商务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的《深化流通体制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商改发〔2004〕654 号）中明确指出：流通是国民经济运行的重要环节，消费通过流通决定生产，现代化的流通带动现代化的生产。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流通业在引导生产、拉动消费、稳定物价、吸纳就业等方面的作用日益突出，已成为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先导性产业。

温家宝总理在 2011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讲到：必须坚持政府调控与市场机制有机统一。健全的市场机制，有效的宏观调控，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场作用多一些还是政府作用多一些，必须相机抉择。

高铁生认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市场流通体系，不是自然形成的，而是在政府的引导与支持下规范而有序形成的。丁俊发写到：流通业的发展离不开政府的宏观调控与市场配置资源，即看得见的手与看不见的手有机结合。

为了更好地研究我国政府宏观调控综合政策，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设专项课题，我们组织力量编撰了这套《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本丛书由 20 辑构成，每辑 75 万字左右，总字数 1500 多万。内容除经济体制改革与市场体系之外还包括国内流通、国际（地区）流通、交通运输与物流三大部分。

国内流通部分由农村改革与农业现代化、农产品流通体系、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体系、农村商业流通体系、粮食流通体系、生产资料流通体系、商贸流通体系、零售业改革与发展、电子商务体系、商务服务业体系等十个方面，九部书构成。因篇幅所限，农业生产资料与农村商业流通体系合在一本书里。

国际（地区）流通由国际流通体系、外资引进与管理体制、两岸四地流通体

系、海关监管与保税物流体系等四个部分构成。

交通运输与物流由综合交通体系、综合运输管理体系、远洋运输与国际物流体系及物流业发展与物流体系等四个部分构成。

流通领域食品安全体系、循环经济与回收物流体系因为贯穿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整个流通过程，所以这两部分单独列出。

关于流通一词，国内学者认为对应的英文是 Distribution 或 Circulation，而在日本无论是学界、业界以至官方均使用 Distribution 一词。编者认为两词之间是有明显区别的，原因是由于美、日两国经济体制差异致使对两词所赋予的内涵及概念不同。这里流通的概念与内涵使用 Distribution 一词。按照现代流通理论，流通有广义与狭义之分，狭义的流通定义为商贸流通中的批发与零售业；广义的流通定义为处于生产者（企业）与消费者之间的所有领域，包括金融、保险、运输、物流、仓储、餐饮、住宿、广告、信息产业及其关联产业，即位于生产与消费之间的所有经济活动，与一般所使用的服务业、第三产业概念相近或重叠。按照现代流通理论，流通业包括商流、物流、资金流与信息流，但流通的核心活动是商流与物流。商流解决了商品所有权转移，物流处理了商品的移动，而资金流与信息流则起着完善与辅助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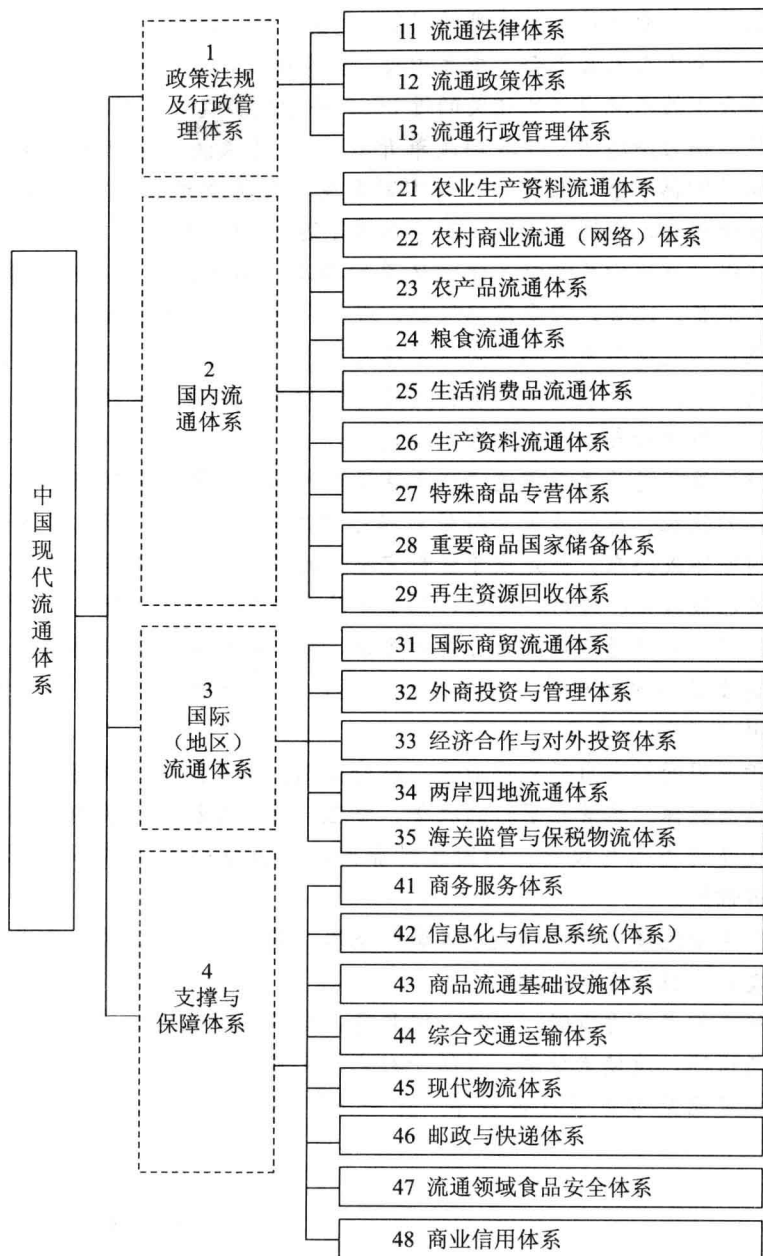
关于现代流通，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世界范围内的经济格局与国际流通秩序进行了多次重组与排列，世界各国走向了恢复经济、繁荣市场的道路，零售业在这段时间得到了长足的发展。

1989 年前后，随着苏联的解体和柏林墙的推倒，以美、苏为首的两大阵营冷战结束，和平与发展已经成为世界发展的主流。西方发达国家为过剩资本和先进技术寻求国际市场，而实行计划经济体制的国家也开始了改革开放、引进外资的政策，由此商品及社会生产的全要素的国际流通真正开始。我国的流通业也经历了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巨大转变。

今天，在国内零售市场上，百货店、综合超市、便利店、自动售货机、药杂店、专门店、网上购物等各种商业零售业态一路发展而来，形成了各种业态共存、大中小零售企业互补、中外零售企业激烈竞争的局面。

综合观察国内外流通业发展变革，编者认为现代流通主要具有下述十大特征：即具有完善良好的流通环境、大型流通企业占主导地位、大量的中小商业企业存在、流通业对 GDP 的贡献度日益增大、连锁经营与特许经营的普及、信息系统的普及与应用、具有完善的现代物流体系、电子商务的流通模式创新、无国界的全球流通与多种业态共存互补等。

作为探讨与尝试，编者提出了由 4 个二级体系，25 个三级体系构成的“中国现代流通体系”的框架结构（如下图所示）。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构成示意图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以该框架结构为基础，结合现代流通理论，参考《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三次产业划分规定〉的通知》（国统字〔2003〕14号）中对于第三产业的分类以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统计局关

于加强和完善服务业统计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1〕42号)中对于服务业的分类,将全国人大常委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及所属行政部门自改革开放以来所颁发与公布的与流通领域相关的近3000件行政法规分门别类,编撰成书。

本文献汇编力图忠实反映我国改革开放30多年来流通领域的改革历程,涉及国务院及其所属多个行政部门,如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农业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交通运输部、海关总署等近30年来制定发布的行政法规。

在文献编排上我们尽量满足流通体系的要求,同时兼顾各分册分量的均衡,做了些许的调整。比如,因受篇幅限制,我们将农产品流通中食品安全问题的内容没有收录在《流通领域食品安全体系建设》中,而是放在了《农产品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中;本来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与农村商业流通可单独成书,但考虑到篇幅所限,就将这两部分内容合在了一起。

本文献汇编不是关于我国流通体系建设全部相关政策文献的集成,而是有重点、有选择的收录。有的政策文献修订版已经发出《征求意见稿》,可能修订版会在近期内颁布或公布,但是出于资料完整性的考虑,我们还是收录了旧版。有少量文件虽已被废止、修订、失效,但鉴于其有重要的研究价值与收藏价值,并能反映某时段我国流通领域改革原貌的文献,我们也收录其中。再有,对于一部分行政法规及通知中的附件,比如表格之类,为了节省篇幅,我们做了删略处理,一般用“(略)”表示。

丛书所使用资料来自于文献原件、政府公报、正式报刊、政府网站等公开的正式发行物与媒体。尽管在资料的收集、整理、编排过程中,我们对所用资料进行了认真反复的查阅与校对,但因各种原因,可能会出现这样那样的疏漏与差错,请读者谅解。

本丛书主要供读者作为研究参考资料使用,若用于处理正式公务或资料引用时,请以发文单位的原件为准。

由于编者学术功力有限,仅凭一时热情,就不知深浅地做了下来,自知存在许多不足与遗憾,请读者谅解,并给予补充与完善。

本丛书是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十一五”规划项目(10AfJG400)的最终成果。

孙前进

2011年9月于北京通州大运河畔

前 言

《海关监管与保税物流体系》是《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系列丛书的第十四辑。内容涉及本丛书总序中“中国现代流通体系”构成中的流通法律体系（三级编号 11）、流通政策体系（三级编号 12）、流通行政管理体制（三级编号 13），以及海关监管与保税物流体系（三级编号 3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是国家的进出关境监督管理机关。海关依照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查缉走私，并编制海关统计和办理其他海关业务。

保税物流主要有出口加工区、跨境工业区、保税物流中心、保税物流园区、保税区、综合保税区、保税港区、自由贸易区等多种形态与模式。保税物流是现代流通与现代物流的一个重要的构成部分。

保税物流中心（A 型）是指经海关批准，由中国境内企业法人经营、专门从事保税仓储物流业务的海关监管场所。保税物流中心（B 型）是指经海关批准，由中国境内一家企业法人经营，多家企业进入并从事保税仓储物流业务的海关集中监管场所。保税物流园区是指经国务院批准，在保税区规划面积或者毗邻保税区的特定港区内设立、专门发展现代国际物流业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

保税区是海关监管的特定区域。海关依照本办法对进出保税区的货物、运输工具、个人携带物品实施监管。《保税区条例》由所在地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批准，如《上海外高桥保税区条例》于 1996 年 12 月 19 日由上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天津港保税区条例》于 2003 年 12 月 12 日由天津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保税区主要功能定位与设计基本一致：深圳经济特区福田保税区主要发展国际贸易、仓储业、高科技和技术先进工业，相应发展金融、商贸服务、交通运输、通讯、信息等第三产业。上海外高桥保税区主要发展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加工贸易、货物储存、货物运输、商品交易以及金融等业务。天津港保税区具有国际贸易、国际物流、加工制造、商品展销等功能。其重点发展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出口加工、临港加工和高新技术产业等；鼓励兴办货物仓储、运输、分拨、配送和进出口商品展示、展销等现代服务业。大连保税区主要发展对外贸易、转口贸易、过境贸易和加工出口服务以及为贸易服务的加工整理、包装、储存、运输、金融、保险、商品展销、商品零售等业务。

保税港区是指经国务院批准,设立在国家对外开放的口岸港区和与之相连的特定区域内,具有口岸、物流、加工等功能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港区内可以开展下列业务:存储进出口货物和其他未办结海关手续的货物;国际转口贸易;国际采购;分销和配送;国际中转;检测和售后服务维修;商品展示、研发、加工、制造;港口作业;经海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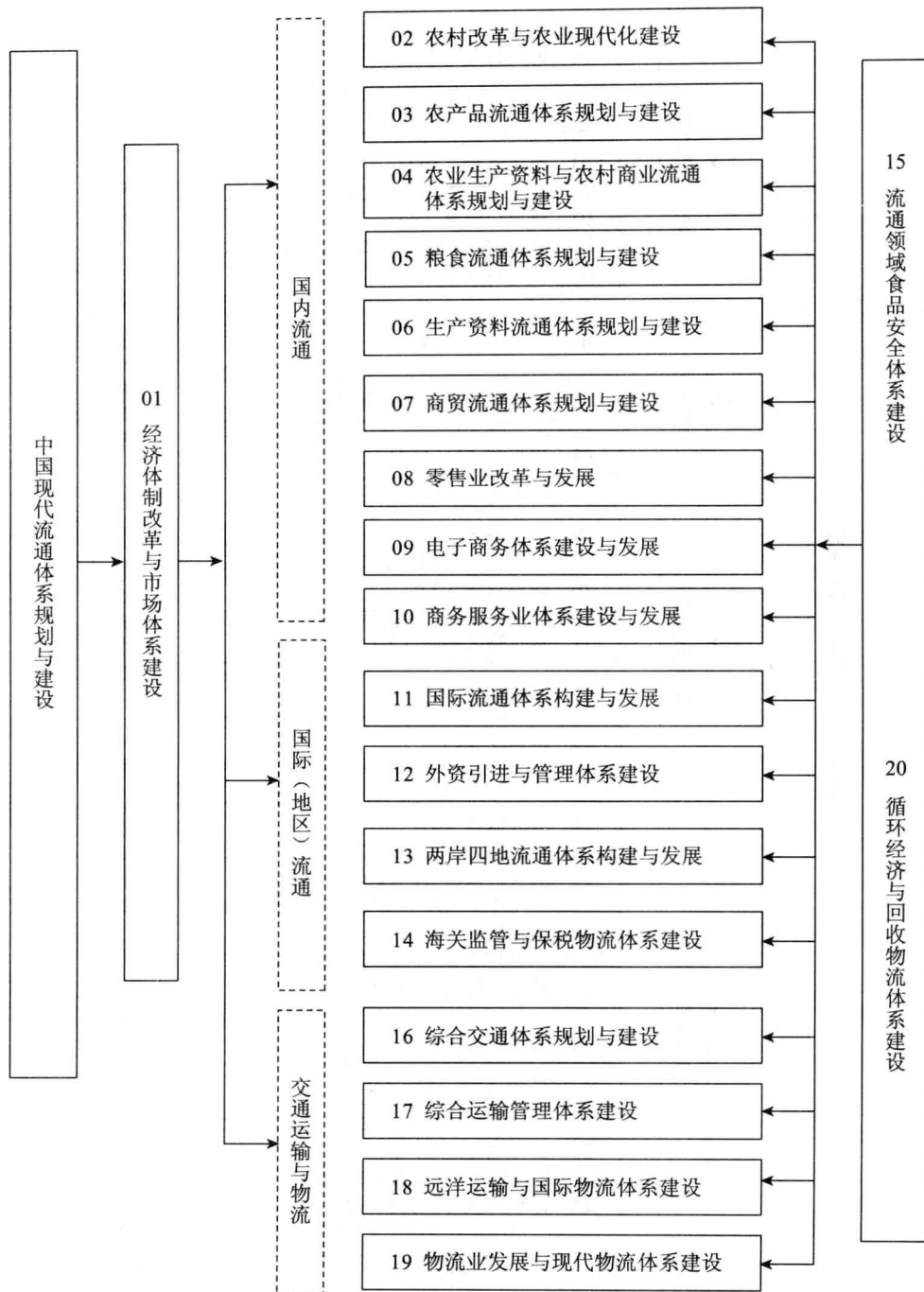
关于综合保税区。2005年6月22日,国务院在《国务院关于设立洋山保税港区的批复》(国函〔2005〕54号)中明确批示:同意洋山保税港区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发展国际中转、配送、采购、转口贸易和出口加工等业务,拓展相关功能;洋山保税港区享受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相关的税收和外汇管理政策。主要税收政策为:国外货物入港区保税;货物出港区进入国内销售按货物进口的有关规定办理报关手续,并按货物实际状态征税;国内货物入港区视同出口,实行退税;港区内企业之间的货物交易不征增值税和消费税。

此后,国务院分别于2006年12月17日,《国务院关于同意苏州工业园区开展具有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功能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试点的批复》(国函〔2006〕128号)、2008年7月23日,《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的批复》(国函〔2008〕64号)、2008年12月22日,《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海口综合保税区的批复》(国函〔2008〕124号)等中明确批复:有关税收、外汇等政策按照《国务院关于设立洋山保税港区的批复》(国函〔2005〕54号)的相关规定执行。海关比照保税港区的监管办法对其实施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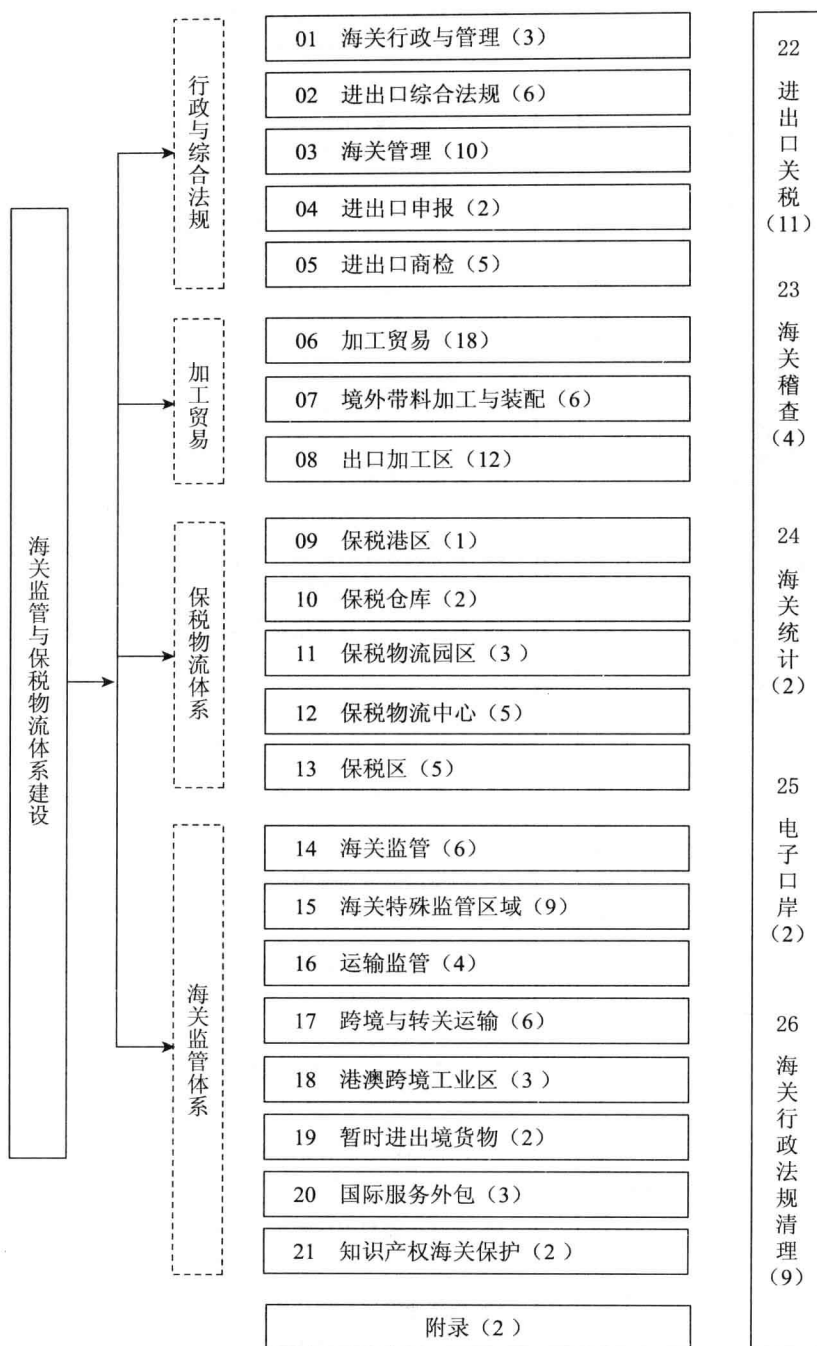
据中国保税区出口加工区协会网(<http://www.cfea.org.cn/>)信息,截至2011年9月30日,我国共建有苏州工业园、天津滨海新区、北京天竺、西安、广州白云机场等18座综合保税区。

在第十四辑中,设有海关行政与管理、进出口综合法规、海关管理、进出口申报、进出口商检、加工贸易、境外带料加工与装配、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保税仓库、保税物流园区、保税物流中心、保税区、海关监管、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运输监管、跨境与转关运输、港澳跨境工业区、暂时进出境货物、国际服务外包、知识产权海关保护、进出口关税、海关稽查、海关统计、电子口岸、海关行政法规清理26个栏目。

编者
2012年1月



《中国现代流通体系规划与建设政策文献汇编》逻辑结构图



《海关监管与保税物流体系建设》内容结构图

目 录

一 海关行政与管理

- 00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关总署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国办发〔2008〕86号 (1)
- 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衔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5号 (5)
- 003 海关关衔标志式样和佩带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84号 (8)

二 进出口综合法规

- 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5号 (10)
- 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 (19)
- 006 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进出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31号 (34)
- 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32号 (40)
- 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6号 (49)
- 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优惠原产地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81号 (54)

三 海关管理

- 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立法工作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80号 (59)
- 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业标准管理办法(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40号 (71)

- 012 关于深化分类通关改革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2010〕56号 (75)
- 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分类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97号 (77)
- 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事务担保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1号 (84)
- 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赔偿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01号 (88)
- 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20号 (100)
- 01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2004年第14号 (112)
- 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口货物直接退运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56号 (115)
- 019 关于开展海关税费电子支付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2011年第17号 (119)

四 进出口申报

- 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申报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03号 (124)
- 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集中申报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69号 (131)

五 进出口商检

- 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7号 (134)
- 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47号 (139)
- 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商品归类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58号 (149)
- 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查验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38号 (153)
- 026 进出口肉类产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36号 (156)

六 加工贸易

- 027 海关总署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的决定（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195 号 (164)
- 028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加工贸易货物监管办法》有关执行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10 年第 93 号 (172)
- 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加工贸易保税工厂管理办法
海关总署〔88〕署货字第 343 号 (174)
- 0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进料加工保税集团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41 号 (176)
- 0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于异地加工贸易的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74 号 (179)
- 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于违法内销或者转让加工贸易保税货物处罚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76 号 (181)
- 0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于加工贸易保税货物跨关区深加工结转的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109 号 (183)
- 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企业联网监管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150 号 (186)
- 035 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企业联网监管办法》（署令第 150 号）有关问题的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7 年第 1 号 (189)
- 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加工贸易单耗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 155 号 (191)
- 037 关于海关加工贸易监管中有关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5 年第 9 号 (195)
- 038 加工贸易保税货物利息征收和退还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6 年第 53 号 (198)
- 039 关于加工贸易保税货物外发加工业务有关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9 年第 51 号 (201)
- 0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海关总署关于建设珠江三角洲地区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示范区的指导意见
商产发〔2011〕269 号 (204)
- 041 关于加工贸易放弃货物有关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9 年第 56 号 (209)

- 042 关于加工贸易保税货物内销缓税利息征收及退还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9 年第 14 号 (211)
- 043 关于公布加工贸易限制类商品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海关总署公告 2007 年第 44 号 (213)
- 044 关于修订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海关总署公告 2008 年第 22 号 (215)

七 境外带料加工与装配

- 045 关于鼓励企业开展境外带料加工装配业务的意见
国办发〔1999〕17 号 (217)
- 046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对开展境外带料加工装配
项目的企业赋予自营进出口权有关问题的通知
〔1999〕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553 号 (221)
- 047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简化境
外带料加工装配业务外汇管理的通知
外经贸计财发〔1999〕第 195 号 (222)
- 048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鼓励企业利用援外优惠贷款和援外合资合
作项目基金开展境外带料加工装配业务意见的通知
外经贸计财字〔1999〕第 120 号 (224)
- 049 关于支持境外带料加工装配业务的信贷指导意见
银发〔1999〕230 号 (227)
- 05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境外带料
加工装配业务有关出口退税问题的通知
国税发〔1999〕76 号 (230)

八 出口加工区

- 051 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加工区监管的暂行办
法》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89 号 (232)
- 05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行设立出口加工区试点的复函
国办函〔2000〕37 号 (238)
- 05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增设出口加工区的复函
国办函〔2003〕19 号 (239)
- 054 出口加工区加工贸易管理暂行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 2005 年第 27 号 (240)